

範例

教育部補助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數學教育中心 辦理 112 年度「好好玩數學營」申請計畫書

假設申請範例

一、申請資料

申請班別	☒ 112-1 平日週末班		
申請組別	☒ 國小中年級組 ☐ 國小高年級組 ☐ 國中組		
申請班次	8 班次(至少 2 班次)		
申請人	曾筱舒	任教學校	台北市天天國小
E-mail	mathforfun7734@gmail.com		
連絡電話	市話：02-77496607 手機：0934-039000		
資料寄送地址	台北市士林區天天路 XX 號		
辦理學校	台北市星星國小	☒ 一般 ☐ 偏遠	
辦理學校地址	台北市士林區星星路 XX 號		

二、授課教師

姓名	證書編號	單位	E-mail	手機
曾筱舒	A1090020, 2A1100520	台北市 天天國小	mathforfun7734@gmail.com	0934-039000
林書書	3A1080020	台北市 星星國小	nniiccee@gmail.com	0972-272000

三、參與人員(若無可空白)

編號	姓名	服務單位	職稱
1	張大千	台北市星星國小	校長
2	陳阿基	台北市星星國小	導師

範例

四、研習內容及課程

班級	日期	時間	課程	主要授課	助教
304-1(大班)	9/16(六)	13:30-15:00	猜猜有多少	曾筱舒	林書書
304-1(大班)	9/16(六)	15:30-17:00	數字變變變	林書書	曾筱舒
402-1(小班)	9/17(日)	13:30-15:00	猜猜有多少	曾筱舒	無
402-1(小班)	9/17(日)	15:30-17:00	數字變變變	林書書	無
304-1(大班)	9/23(六)	13:30-15:00	三角形 72 變	曾筱舒	林書書
304-1(大班)	9/23(六)	15:30-17:00	四邊形 36 變	林書書	曾筱舒
402-1(小班)	9/24(日)	13:30-15:00	三角形 72 變	曾筱舒	無
402-1(小班)	9/24(日)	15:30-17:00	四邊形 36 變	林書書	無

五、經費概算(8 班次)

	項目	單位	單價	總金額	備註
1	鐘點費、教具費、 印刷費(大班)	4 班次	1425	5700	核銷應注意事項： 1. 鐘點費、教具費、印刷費、雜支可勻支。 2. 鐘點費上限：主要授課 900 元/班次、助教上限 450 元/班次。助教僅為主要授課的一半金額。 3. 有領鐘點費請勿重複支領其他工作費。 4. 雜支上限＝（鐘點費＋教具費＋印刷費）*8% 5. 雜支可用於與本案教學實作相關之郵資、文具、獎勵品(如：餅乾、糖果)；若有其他品項欲以雜支核銷，請先來信或來電詢問。 6. 相關雜支核銷說明，請見報帳手冊。
2	鐘點費、教具費、 印刷費(小班)	4 班次	712.5	2850	
3	諮詢(撰稿)費	4 班	1000	4000	1000 元/班(2 班次為 1 班)
經費概算小計				12550	內含雜支：684 元

*上表經費概算為申請預估數，活動內容執行需符合規定，視實際情況核銷經費。

*16-35 人以上為大班，15-5 人以下為小班。

範例

六、 緊急救護聯繫單位

單位：台北市星星國小(保健室)

電話：02-28720000#111

地址：台北市士林區星星路 XX 號

七、 線上填寫之申請計畫書皆需經申請人及校長簽章，並於 112 年 9 月 29 日(五)下午五點前，完成掃描並上傳至計畫填報系統，完備申請程序。申請完成請寄信或來電通知，隨到隨審。逾期及未完成申請程序者不予受理。

申請人：曾筱舒 (簽名或蓋章)

辦理學校之校長：張大千 (簽名或蓋章)

中華民國 112 年 9 月 1 日

假設核銷情況範例

核銷內容		算式	金額	說明
1	曾筱舒主要授課鐘點費	600 元*4 班次	2400 元	假設鐘點費每一班次調整為主授為 600 元及助教為 300 元。且沒有支領其他工作費。
2	曾筱舒助教鐘點費	300 元*2 班次	600 元	
3	林書書主要授課鐘點費	600 元*4 班次	2400 元	
4	林書書助教鐘點費	300 元*2 班次	600 元	
5	教具費及印刷費	一式	4489 元	此項會被剔除 1939 元
6	雜支	一式	317 元	此項會被剔除 317 元
	鐘點費、教具費、印刷費、雜支合計		10806 元	超過上限，僅能核銷共 8550 元
7	諮詢(撰稿)費	1000 元*4 班	4000 元	
	總計中心核銷上限為 12550 元			